

臺北市立啟聰學校114年度暑期游泳訓練營特教生招生簡章

一、 目的：加強學生水域安全之能及防溺能力，推展全民體育，改善社會風氣，提昇學生生活品質及充實學生暑期生活。

二、 辦理單位：**臺北市立啟聰學校**

三、 活動時間：114年8月4日（一）至8月15日（五）止，每期5天，共計2期

期別	日期	時間
1	8月04日至8月08日	13：30至15：00
2	8月11日至8月15日	

四、 上課地點：本校室內游泳池（由重慶北路三段312巷泳池門口進入）

五、 報名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Ds9LHvHxYCoGGRyt8>



六、 報名地點：學務處體育組（2592-4446 分機105）

七、 報名時間：線上報名時間自6月9日~7月4日止；

開訓後，於泳池內進行現場填表報名(每週一至週五，上午9點至16點)

八、 報名費用：

- 費用全免（免費上限為2期）。
- 報名超過2期之高級中等以下特殊教育學生須自費每期800元（含保險費）
- 保險費：本活動配合學校投保之「公共意外責任保險」，依北市教育局113年3月28日北市教體字第1133048673號函說明事項辦理。

九、 報名資格：

- 身高120公分以上，升小二到升高三之領有身心障礙手冊特殊教育學生（憑手冊及學生證報名）。並且本訓練班於課程進行時，應有家長或成年親友全程陪同下水協助學員學習（包含協助盥洗）。
- 凡身心狀況不適合游泳運動者（如患有皮膚病、心臟病、傳染病、癲癇症狀或其他不適情形），不得報名參加，如因隱匿不實發生意外者，則由家長及報名者自行負責。
- 身障專班每期/班報名人數上限為5人，未達3人不開班，每期開設2班（上限10人/期，不分程度依學生能力進行個別化教學，且需家長陪同，無陪同者禁止報名）。

十、 課程進度：

- 依一般生課程學習進度進行教學，惟因特殊情形經教練評估後，依實際情形調整教學內容。

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
- 為防治各類疫情（H1N1、流感、腸病毒等），將執行學員入水前測量體溫一事，若有學員額溫超過37.5°C者，請至空曠處再次量測耳溫，如確有發燒者，嚴禁入水，並盡速就醫。
- 每堂課請提早15分鐘到場，學員均需自備泳衣（褲）、泳帽、泳鏡方可下水。
- 除飲水外，請勿攜帶食物進入游泳池區，以免影響泳池周邊環境衛生之整潔。
- 學員請勿攜帶貴重物品，如有遺失，本校概不負責。
- 請遵守游泳池規則，若發生影響秩序情節重大或屢勸不聽者將予以退訓。
- 為顧及學員生命安全，活動時間如遇天災，依本市發布之停止上課公告，停止游泳訓練班課程，並不再另行補課。
- 未開課前，若其他班期未招收額滿，學校得協助學員調整至該班期上課。

十二、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

臺北市立啟聰學校114年度暑期游泳訓練營特殊教育學生報名表

學員姓名		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學員照片 1張黏貼 1張浮貼
生 日	年 月 日	障礙類別				
身份證字號		緊急聯絡人 姓 名				
就讀學校 年 級		緊急聯絡人 關 係				
連絡電話	(H/O)	緊急聯絡人 手 機				
通訊地址						
參加期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五期（114年8月04日至114年8月08日）13：30～15：00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六期（114年8月11日至114年8月15日）13：30～15：00					
繳交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照片2張（請於背後加註姓名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證影本（帶正本複查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障手冊影本（帶正本複查）		家長簽名			
游泳程度 【請依目前 實際能力打 勾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級：水中閉氣拾物3次、連續韻律呼吸10次、藉物漂浮30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級：蹬牆漂浮3公尺以上後站立、打水前進8公尺、閉氣水母漂10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三級：游泳前進15公尺、閉氣/可換氣水母漂30秒、仰漂15秒以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四級：游泳前進25公尺並換氣5次以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五級：游泳前進50公尺以上含轉身					
學員特殊 情況說明						
備 註：						
一、未滿18歲者，須徵得家長同意。 二、凡身心狀況不適合游泳運動者（例如患有皮膚病、心臟病、傳染病、癲癇、或其他類似症者）或經學校評估仍存有水中活動危險之虞者， <u>請勿報名參加</u> ，如因此發生意外， <u>由家長及報名者自行負責</u> 。 三、身心障礙專班每期/班報名人數上限為5人，未達3人不開班，每期開設2班（上限10人/期，不分程度依學生能力進行個別化教學，且需家長陪同下水，無陪同者禁止報名）。						
【家長同意須知】 本人已詳閱上述注意事項，同意孩子參加「臺北啟聰學校114年度暑期泳訓班」，並於活動期間遵守主辦學校一切規定，並保證本人或家人_____（姓名及身分證字號），可全程陪同下水協助學習或盥洗等，如有不可預期之特殊狀況，本人願負擔全部責任。如未遵守，即予「退班」及依退費規定辦理退費，本人毫無異議。						

委託書

本人為_____之家長（或監護人）因故無法陪同

子女進行114年臺北市立啟聰學校特殊教育學生暑期游泳訓練

營專班活動，特委託關係人_____君代表本人陪同

下水，並負責子女_____活動進行中之安全監視。

委託人（簽章）：

受委託人（簽章）：

身分證字號/出生年月日（保險用）：

中華民國114年 月 日